

安老服務業《能力標準說明》能力單元

「管理」職能範疇

名稱	制定員工工作表現評核政策
編號	106175L5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安老服務業內從事人力資源管理工作的員工。這能力的應用需具備批判性地分析及重新整合相關資料的能力。能夠根據機構的服務標準及質素而制定客觀、公平、持續性的員工評核準則，提升整體員工的工作表現，從而持續改善機構的服務質素。
級別	5
學分	6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員工評核相關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瞭解機構服務標準及質素• 瞭解機構人力資源政策、程序及機制• 瞭解工作表現評核的作用及重要性，包括：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鑑別員工工作表現上需要改善的地方• 提供持續監察及督導• 訂立員工培訓及發展需要• 對機構 / 部門的效益• 瞭解機構內所有員工的崗位及職級，包括：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前線員工• 專業醫療人員• 管理層• 行政人員• 瞭解各職位員工的職能範疇及相應工作水平及技能• 瞭解各職位員工的相應專業守則及操守• 瞭解工作表現評核制度及標準及內容，包括：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評級標準及定義• 評核形式、方法、程序• 評核人員的規定• 進行評核的時間• 賞罰機制• 受核人的上訴機制• 撰寫評核報告的準則等• 瞭解政府及監管機構對處理員工評核方面的相關法例及規範• 瞭解其他機構的員工評核標準

安老服務業《能力標準說明》能力單元

能力	<p>2. 制定員工工作評核政策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根據相關標準，撰寫各職位員工的評核項目表，例如：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知識、專業能力• 工作效率• 績效表現• 勤奮程度• 工作態度、主動性• 溝通技巧• 團隊關係• 個人進修及註冊要求• 個人德行等• 訂立表現評核方式，包括：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上司、督導員、同級及下級評核• 服務使用者意見• 自我評核• 按評核標準而訂立相應執行程序及指引，例如：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獎罰內容及薪酬調整機制• 營升階梯及員工培訓• 紀錄處分、上訴機制及程序• 制定評核時間及頻密程度• 為負責督導及評核員工進行培訓，並向員工公布，以增加評核的透明度• 將新員工入職指引制度化，讓員工瞭解其職位要求• 參考其他機構及國家的員工評核標準，制定客觀標準• 定期監察及檢討員工評核標準，並因應機構需要及法例，進行更新及修訂 <p>3. 展示專業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制定員工工作評核政策，保持客觀態度，以及兼顧機構及員工的利益
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制定客觀的員工評核政策及標準，確保政策能夠公平公正，提升整體員工的工作表現；及• 定期監察及檢討員工評核標準，以配合機構的發展。
備註	